

傑尼爾富農幼兒園家長託藥制度與同意書

~ 請家長詳讀並配合以下事項 ~

- 一、 家長未填寫餵藥時間者，老師將一律不接受該生家長委託用藥。
- 二、 請於電子聯絡簿上填寫託藥時間與藥品服用方式。
- 三、 幼生如須委託園方代為用藥者，煩請家長於當日將藥品交予老師 (如置放於書包內，請告知老師取出管理)。
- 四、 每次攜帶託藥之藥量，以一日用量為限，隔日請再行準備，勿過量攜帶，以防誤食或遺失。
- 五、 當天所需服藥的每項藥品 (例：藥粉、藥水、藥膏或其它)，請務必寫上或標註幼兒姓名。
- 六、 老師協助用藥之藥品必需由家長帶來，且為醫師開立之該幼生專屬處方籤藥物，園方不備任何生病之口服藥和外用藥(例：退燒藥水、塞劑...等)，並且不接受成藥、類藥物之營養食品委託。
- 七、 幼兒若有高燒不退情形或其它特殊病情，園方將通知家長，請家長接回就醫及休息。
- 八、 若幼生確診為高度傳染性之法定傳染疾病 (例：腸病毒、流感...等)，請家長依規定將幼生留置家中隔離照顧，至康復後由醫師診斷不具傳染力後方可返園；為確保其他幼生之健康，請家長務必配合。
- 九、 以上如有任何疑問，可洽詢班導師或園方。

傑尼爾富農幼兒園關心您

班級：

姓名：

◎我已詳讀託藥制度並配合！

家長簽名：_____

年 月 日